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立信事务所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3年度立信事务所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32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1,000多万，在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诉讼过程中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75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卫明，2008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2年至今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0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蔡钢，2016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6年至今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军，2012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2年至今在立信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4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立信事务所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58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20万元（上述价格不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森萱医药有限公司审计费用），报价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年，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原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服务已满10年，不得继续聘任。公司已履行招标比价程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标。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立信事务所对此无异议。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有关规定，适时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有关选聘文件，认为立信事务所具备相应的资质条件和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会议情况

独董董事会议认为立信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聘请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程序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4年5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 3、独立董事会议决议；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